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19 年 4 月 11 日

目录

一、公司简介	3
二、财务会计信息.....	4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50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54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59
六、偿付能力信息.....	59
七、其他信息	59

一、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中文：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复星联合健康保险

英文：FOSUN UNITED HEALTH INSURANCE COMPANY LTD.

英文缩写：FOSUN UNITED HEALTH

（二）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0 万元

（三）注册地址和营业场所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南沙金融大厦 11 楼 1101-J88

营业场所：广州市天河区林和中路 8 号海航大厦 2401-2405 室

（四）成立时间

2017 年 1 月 23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1. 经营范围：各种人民币和外币的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与国家医疗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托的健康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资金运用业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 经营区域：广东省、北京市、上海市

（六）法定代表人

曾明光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400-611-7777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资产	附注五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	36,385,565	5,166,0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	3,155,4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21,000,045	-
应收利息	4	8,910,385	6,749,687
应收保费	5	40,412,812	2,861,948
应收分保账款		6,968,430	725,312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153,049	-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309,912	541,398
定期存款	6	180,000,000	2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173,568,135	164,651,81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8	30,000,000	-
存出资本保证金	9	100,000,000	100,000,000
固定资产	10	6,453,039	5,107,905
在建工程		1,294,941	-
无形资产	11	17,610,145	7,352,1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21,801,994	-
其他资产	13	17,954,918	7,155,569
资产合计		669,823,370	503,467,24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负债			
预收保费		17,669,871	1,839,45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8,634,046	17,357,826
应付分保账款		19,021,247	1,459,523
应付职工薪酬	14	30,136,230	14,514,540
应交税费	15	57,409,379	14,331
应付赔付款		895,046	86,10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	55,868,622	11,238,659
未决赔款准备金	16	17,811,173	5,449,44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6	16,418,877	(8,741,390)
其他负债	17	18,628,209	5,532,648
负债合计		302,492,700	48,751,14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8	(521,608)	(514,753)
未弥补亏损		(132,147,722)	(44,769,1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7,330,670	454,716,10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69,823,370	503,467,247

2、利润表

	附注五	2018年	自2017年1月23日 (注册成立日) 至2017年12月31日 止期间
一、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19	520,126,466	58,996,462
减：分出保费		18,077,388	1,459,523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	41,476,914	11,238,659
已赚保费		460,572,164	46,298,280
投资收益	21	24,405,427	21,918,649
汇兑损益		(80)	-
其他业务收入		139,546	316,025
营业收入合计		485,117,057	68,532,954
二、营业支出			
退保金		1,203,461	1,581
赔付支出	22	33,721,881	3,010,284
减：摊回赔付支出		1,434,031	77,99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3	37,521,991	(3,291,941)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4	3,768,514	541,398
税金及附加		106,620	296,85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4,539,614	43,573,179
业务及管理费	25	153,124,530	74,954,478
减：摊回分保费用		5,070,348	647,313
其他业务成本		107,935	24,373
营业支出合计		570,053,139	117,302,101
三、营业亏损		(84,936,082)	(48,769,147)
加：营业外收入	26	30,000,000	4,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
四、亏损总额		(54,936,082)	(44,769,147)
减：所得税费用	27	32,442,493	-
五、净亏损		(87,378,575)	(44,769,1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8	(6,855)	(514,753)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385,430)	(45,283,900)

3、现金流量表

	附注五	2018年	自2017年1月23日 (注册成立日) 至2017年12月31日 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00,471,321	58,429,4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39,545	4,005,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610,866	62,435,395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30,541,319	2,785,573
支出的再保业务现金		254,403	-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03,980,957	26,205,1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254,634	30,352,5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6,192	394,4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08,389	29,344,0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805,894	89,081,713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69,804,972	(26,646,3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9,901,560	1,041,637,7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749,095	7,126,788
定期存款和存出资本保证金到期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2,650,655	1,048,764,5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7,338,801	1,201,607,4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69,688	15,344,724
新增定期存款和存出资本保证金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	3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7,51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236,005	1,516,952,197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85,350)	(468,187,659)

	<u>附注五</u>	<u>2018年</u>	<u>自2017年1月23日 (注册成立日) 至2017年12月31日 止期间</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
收到的与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u>-</u>	<u>-</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00,000,000
		<u>-</u>	<u>500,000,00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00,000,000
		<u>-</u>	<u>500,000,00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0)	-
		<u>(80)</u>	<u>-</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219,542	5,166,023
		<u>31,219,542</u>	<u>5,166,023</u>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66,023	-
		<u>5,166,023</u>	<u>-</u>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	36,385,565	5,166,023
		<u>36,385,565</u>	<u>5,166,023</u>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514,753)	(44,769,147)	454,716,100
(2)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6,855)	(87,378,575)	(87,385,430)
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521,608)	(132,147,722)	367,330,670
(3) 本年年末余额				

	自 2017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注册成立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实收资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本年年初余额	-	-	-	-
(2)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	(514,753)	(44,769,147)	(45,283,900)
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	-	500,000,000
(3) 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14,753)	(44,769,147)	454,716,100

（二）财务报表附注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国财政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及若干保险责任准备金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

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项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

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数据处理设备	3年或5年	5%	32%或19%
办公家具及其他设备	3年或5年	5%	32%或19%
运输工具	6年	5%	16%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7) 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计算机软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直线法按10年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预计受益期或剩余租赁期孰短内进行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长期待摊费用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9)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1）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2）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长期健康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认保费收入。对于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14)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

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

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15）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6）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本公司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处理：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

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原保险合同。

(17)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在合同初始确认日以单项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不同合同的保险风险同质的，本公司按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公司需要对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以下简称“保险保单”或“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公司在考虑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合同的保险风险比例在比较保险事故发生与不发生情景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后确定。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原保险保单，本公司不计算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在对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进行判断时，本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现值的概率加权平均数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本公司不计算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再保险保单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1) 重大保险风险的测试方法和标准

本公司将按照以下步骤和方法来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

第一步，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如果本公司所签发的保单没有转移被保险人的保险风险，转移的是其他风险，如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费用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等可能发生变化的风险，则本公司与投保人所签订的合同不是保险合同。

第二步，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如果原保险保单包含多项互斥的保险事故，本公司将根据合同设计初衷、合同条款和经验数据进行判断，选择合理的具有商业实质的保险事故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第三步，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其中：

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1) × 100%。

公式中的分子是指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保险金。分母是指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即本公司支付给被保险人的退保金或满期给付金。公式中上述金额的计算不考虑现值和概率。

根据上述保险风险比例的计算公式，若某组产品保单(包括但不限于意外险、健康险和定期寿险)可以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本公司将不计算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保单判定为保险合同。

(1) 重大保险风险的测试方法和标准(续)

本公司将按照以下步骤和方法来判断再保险保单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

第一步，判断再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对于再保险保单，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如果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或时间发生重大改变的可能性是微乎其微的，则认为该再保险保单没有转移保险风险，不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第二步，判断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对于再保险保单，如果再保险交易未对交易双方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再保险保单不具有商业实质。

第三步，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本公司将按照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其计算公式为：

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100%× Σ (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发生概率)/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若在未来本公司签定的再保险合同难以适用上述公式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本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替代性测试方案，并报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备案后施行。

根据上述保险风险比例的计算公式，若再保险保单可以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本公司将不计算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再保险保单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2) 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分组标准及选取方法

本公司原则上将单个产品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但对于产品组合，若该产品组合是固定搭配的，本公司将以固定搭配的产品组合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

(3)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假设的设定依据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赔付率、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等。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以反映本公司的产品特征、实际赔付情况等。

(18)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非寿险合同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在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报表科目中列示，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科目包括了长期健康险合同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收益)，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赔付、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对边际进行单独计量。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针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满足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而计提的准备金。

对于非寿险合同，本公司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

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对于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采用有效保险金额作为剩余边际的摊销载体，将每一保险合同单独作为一个计量单元。

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合理估计准备金和风险边际准备金相对独立，后期评估假设的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对于整体准备金的久期低于1年的计量单元，不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整体准备金的久期超过1年的计量单元，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非寿险)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增值税、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获取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本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将负债释放，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

限于公司实际经验和数据，本公司采用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无偏估计的3.0%。

(2) 未决赔款准备金(非寿险)

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行业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预估赔付率法及其他合理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对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进行评估。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比率分摊法提取理赔费用准备金。

由于本公司实际经验数据不足，故直接采用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的无偏估计的2.5%。

(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相关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

保率、费用假设、折现率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本公司在计量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时，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在确定边际率假设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作为一个计量单元。

（19）再保险

本公司在常规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出再保险业务。以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为标准，再保险业务可以分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和未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

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0）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除了作出会计估计外，还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期后，如发现本公司错误判断了金融资产的分类，有可能影响到整体的金融资产需要进行重分类。

(2) 合同的分拆和分类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认为当公允价值大幅或持续下降至低于成本时，就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类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对大幅及持续的下降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股价的正常波动幅度、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长短、公允价值下跌的幅度，以及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行业及部门的业绩、技术革新和经营与融资现金流量等。

会计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合理估计值，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因素。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包括非寿险和长期健康险)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a) 本公司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

险合同，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b)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受未来国民生活方式改变、医疗技术发展及社会条件进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c)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d) 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本公司确定的通货膨胀率假设，与确定折现率假设时采用的通货膨胀率假设保持一致。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假设设定参照行业经验数据，用于合理估计最终赔款成本。

管理层认为，用于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的重大假设与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或其他公开信息是符合的。

(2)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尽可能使用市

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包括无风险利率、信用风险、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金融工具价格未来波动率、提前偿还风险等。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乃管理层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参数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大差异。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使用的可抵扣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发病率、费用假设、退保率、保单红利、赔付率、理赔费用率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上述假设变更引起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当期利润表。本公司在2018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假设变更对2018年12月31日的准备金影响为增加准备金人民币合计350万元，减少税前利润合计350万元，其中：

本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750天移动平均曲线假设，假设变动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变动使2018年12月31日长期健康险准备金合计增加人民

币20万元，减少2018年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20万元。

本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重新修订了豁免保费算法和风险边际假设、退保分布假设，假设变动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变动使2018年12月31日长期健康险准备金合计增加人民币45万元，减少2018年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45万元。

本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调整了剩余边际摊销载体的计算方法，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变动使2018年12月31日长期健康险准备金合计增加人民币285万元，减少2018年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285万元。

3、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增值税 - 主要业务是保险业务，保费收入按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本公司提取的税项需相关税务机关核定。

4、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34,506,355	4,874,502
其他货币资金	1,879,210	291,521
合计	<u>36,385,565</u>	<u>5,166,023</u>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货币基金。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	-------------

债券		
交易所	21,000,045	-

4. 应收利息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6,338,519	5,997,257
应收债务工具利息	2,491,005	752,430
应收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利息	38,557	-
其他	42,304	-
合计	8,910,385	6,749,687

5. 应收保费

应收保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35,924,866	2,783,245
3-12个月	4,486,742	78,703
12个月以上	1,204	-
合计	40,412,812	2,861,948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6.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的存期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5年以上	180,000,000	200,000,000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158,479,620	50,000,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088,515	114,651,819
合计	173,568,135	164,651,819

8.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计划	30,000,000	-

9.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18年			2017年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12月31日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12月31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南方报业支行	定期存款 3年	5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50,0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定期存款 5年	50,000,000	定期存款 1年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			5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07]66号）的有关规定，保险公司按其注册资本的20%提取资本保证金，存放于符合保险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全国性中资商业银行。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应存出资本保证金人民币100,000,000元，符合相关规定。

10. 固定资产

	电子数据 处理设备	办公家具 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18年1月1日	5,662,636	181,598	-	5,844,234
购置	1,850,565	256,352	568,136	2,675,053
2018年12月31日	7,513,201	437,950	568,136	8,519,287
累计折旧				
2018年1月1日	719,777	16,552	-	736,329
计提	1,254,268	60,028	15,623	1,329,919
2018年12月31日	1,974,045	76,580	15,623	2,066,248
固定资产净值				
2018年12月31日	5,539,156	361,370	552,513	6,453,039
2017年12月31日	4,942,859	165,046	-	5,107,905

	电子数据 处理设备	办公家具 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17年1月23日 (注册成立日)	-	-	-
购置	5,662,636	181,598	5,844,234
2017年12月31日	5,662,636	181,598	5,844,234
累计折旧			
2017年1月23日 (注册成立日)	-	-	-
计提	719,777	16,552	736,329
2017年12月31日	719,777	16,552	736,329
固定资产净值			
2017年12月31日	4,942,859	165,046	5,107,905

管理层认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固定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1. 无形资产

	<u>计算机软件</u>
原价：	
2018年1月1日	7,441,486
购置	<u>11,378,858</u>
2018年12月31日	<u>18,820,344</u>
累计摊销：	
2018年1月1日	89,321
计提	<u>1,120,878</u>
2018年12月31日	<u>1,210,199</u>
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u><u>17,610,145</u></u>
2017年12月31日	<u><u>7,352,165</u></u>
	<u>计算机软件</u>
原价：	
2017年1月23日(注册成立日)	-
购置	<u>7,441,486</u>
2017年12月31日	<u>7,441,486</u>
累计摊销：	
2017年1月23日(注册成立日)	-
计提	<u>89,321</u>
2017年12月31日	<u>89,321</u>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u><u>7,352,165</u></u>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2018 年			
	年初数	计入损益	计入权益	年末数
精算准备金	-	3,525,153	-	3,525,15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17,158,512	-	17,158,512
应付职工薪酬	-	1,064,000	-	1,064,000
无形资产	-	(119,540)	-	(119,5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173,869	173,869
合计	-	21,628,125	173,869	21,801,994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合计为人民币32,834,053元。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认为未来不是很可能产生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其他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清算备付金	8,112,126	-
存出保证金	15,391	-
长期待摊费用	1,094,610	1,521,434
押金及保证金	4,193,268	2,415,500
其他应收款	798,880	576,162
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3,735,983	-
应交税费-待认证进项税额	4,660	1,438,995
应交税费-待抵扣进项税额	-	1,203,478
合计	17,954,918	7,155,569

14. 应付职工薪酬

	2018 年 应付金额	2018 年末 未付金额	自 2017 年 1 月 23 日 (注册成立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应付金额	2017 年末 未付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1,397,642	26,323,519	43,042,189	13,376,607
职工福利费	4,637,836	399,075	1,366,304	188,700
社会保险费	3,806,737	313,380	1,610,664	94,8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73,146	278,904	1,441,536	81,166
工伤保险费	73,183	4,889	22,806	3,456
生育保险费	360,408	29,587	146,322	10,269
残疾人就业保障基 金	3,897,331	271,248	2,279,746	13,021
住房公积金	1,670,764	2,224,351	722,935	697,26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2,132	-	-	-
设定提存计划	7,363,882	604,657	3,161,366	144,058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7,130,012	588,973	3,026,492	139,799
失业保险费	233,870	15,684	134,874	4,259
合计	<u>102,876,324</u>	<u>30,136,230</u>	<u>52,183,204</u>	<u>14,514,540</u>

15. 应交税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税金及附加	10,771	6,357
个人所得税	3,318,878	7,974
所得税	54,070,618	-
其他	9,112	-
合计	<u>57,409,379</u>	<u>14,331</u>

16.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均源于原保险合同。

	2018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赔付款项/其他	提前解除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238,659	123,585,869	78,955,906	-	55,868,622
未决赔款准备金	5,449,449	43,424,186	31,062,462	-	17,811,17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8,741,390)	29,023,147	2,659,419	1,203,461	16,418,877
合计	7,946,718	196,033,202	112,677,787	1,203,461	90,098,672

	自2017年1月23日(注册成立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赔付款项/其他	提前解除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23,219,974	11,981,315	-	11,238,659
未决赔款准备金	-	8,247,455	2,798,006	-	5,449,44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8,527,531)	212,278	1,581	(8,741,390)
合计	-	22,939,898	14,991,599	1,581	7,946,718

于12月31日，保险合同准备金中合理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的金额如下表所示。

	2018年12月31日			
	合理估计负债	风险边际	剩余边际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1,799,485	1,553,985	2,515,152	55,868,622
未决赔款准备金	17,376,754	434,419	-	17,811,17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39,030,657)	208,972,657	446,476,877	16,418,877
总计	(569,854,418)	210,961,061	448,992,029	90,098,672

16.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合理估计负债	风险边际	剩余边际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767,186	323,016	148,457	11,238,659
未决赔款准备金	5,316,536	132,913	-	5,449,44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2,894,873)	18,862,913	35,290,570	(8,741,390)
总计	(46,811,151)	19,318,842	35,439,027	7,946,718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预期期限情况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内(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5,868,622	-	11,238,659	-
未决赔款准备金	17,811,173	-	5,449,449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16,418,877	-	(8,741,390)
合计	73,679,795	16,418,877	16,688,108	(8,741,390)

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100,033	337,027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6,104,674	4,926,870
理赔费用准备金	172,047	52,639
风险边际	434,419	132,913
合计	17,811,173	5,449,449

17. 其他负债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缴保险保障基金	1,406,499	179,425
代理人押金	165,600	22,800
预提费用	8,956,529	3,583,517
应付费用报销款	3,760,391	1,125,359
应付客户待领款	3,914,966	140,186
其他	424,224	481,361
	<u>18,628,209</u>	<u>5,532,648</u>
合计	<u>18,628,209</u>	<u>5,532,648</u>

18. 实收资本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注册币种	金额	比例	注册币种	金额	比例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0	20.00%	人民币	100,000,000	20.00%
广东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人民币	97,500,000	19.50%	人民币	97,500,000	19.50%
宁波西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95,000,000	19.00%	人民币	95,000,000	19.00%
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95,000,000	19.00%	人民币	95,000,000	19.00%
上海丰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72,500,000	14.50%	人民币	72,500,000	14.50%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40,000,000	8.00%	人民币	40,000,000	8.00%
合计		<u>500,000,000</u>	<u>100.00%</u>		<u>500,000,000</u>	<u>100.00%</u>

以上实收资本业经中国注册会计师专项验证，并于2016年11月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编号为(2016)正验字第B1046号。

19. 保险业务收入

(1) 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如下：

	2018 年	自 2017 年 1 月 23 日 (注册成立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个险		
短期健康保险	38,234,093	2,245,752
短期意外伤害保险	769,558	63,479
长期健康险	396,540,597	35,776,488
个险小计	<u>435,544,248</u>	<u>38,085,719</u>
团险		
短期健康保险	52,451,538	13,432,528
短期意外伤害保险	32,130,680	7,478,215
团险小计	<u>84,582,218</u>	<u>20,910,743</u>
合计	<u>520,126,466</u>	<u>58,996,462</u>

(2) 保险业务收入按缴费年期划分如下：

	2018 年	自 2017 年 1 月 23 日 (注册成立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趸缴业务	149,518,039	24,312,902
期缴业务首年	339,858,421	34,683,560
期缴业务续期	30,750,006	-
合计	<u>520,126,466</u>	<u>58,996,462</u>

2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18年	自2017年1月23日 (注册成立日) 至2017年12月31 日止期间
原保险合同	41,476,914	11,238,659
其中：		
合理估计负债提取数	37,879,249	10,767,186
风险边际提取数	1,230,969	323,016
剩余边际提取数	2,366,696	148,457
剩余边际的摊销金额	2,663,610	74,229

21. 投资收益

	2018年	自2017年1月23日 (注册成立日) 至2017年12月31 日止期间
持有金融资产的利息收益		
买入返售债券	131,806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55,022	1,087,433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90,096	-
定期存款	15,166,029	12,438,351
持有金融资产的股息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511	4,579,7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90,973	3,813,085
处置金融资产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010)	-
合计	24,405,427	21,918,649

22. 赔付支出

	2018年	自2017年1月23日 (注册成立日) 至2017年12月31 日止期间
赔款支出	31,062,462	2,798,006
死伤医疗给付	2,659,419	212,278
合计	<u>33,721,881</u>	<u>3,010,284</u>

赔付支出均来自原保险合同。

2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018年			小计
	合理估计负债 提取数	风险边际 提取数	剩余边际 提取数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12,060,218	301,506	-	12,361,724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	(576,135,784)	190,109,744	411,186,307	25,160,267
合计	<u>(564,075,566)</u>	<u>190,411,250</u>	<u>411,186,307</u>	<u>37,521,991</u>
其中：				
剩余边际的摊销金额				<u>481,767,446</u>

	自2017年1月23日(注册成立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间			小计
	合理估计负债 提取数	风险边际 提取数	剩余边际 提取数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5,316,536	132,913	-	5,449,449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	(62,894,873)	18,862,913	35,290,570	(8,741,390)
合计	<u>(57,578,337)</u>	<u>18,995,826</u>	<u>35,290,570</u>	<u>(3,291,941)</u>
其中：				
剩余边际的摊销金额				<u>935,885</u>

2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续)

	2018 年	自 2017 年 1 月 23 日 (注册成立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其中: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763,006	337,027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1,177,804	4,926,870
理赔费用准备金	119,408	52,639
风险边际	301,506	132,913
	<u>12,361,724</u>	<u>5,449,449</u>
合计	<u>12,361,724</u>	<u>5,449,449</u>

保险责任准备金均源于原保险合同。

24.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18 年	自 2017 年 1 月 23 日 (注册成立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原保险合同	<u>3,768,514</u>	<u>541,398</u>

25. 业务及管理费

业务及管理费包括以下费用：

	2018年	自2017年1月23日 (注册成立日) 至2017年12月31日 止期间
职工薪酬费用	102,876,324	52,183,204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13,460,330	6,796,913
电子设备运转费	13,882,438	5,018,209
差旅及会议费	3,964,116	2,020,087
折旧及摊销	3,298,457	1,363,220
业务招待费	1,608,725	928,361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750,444	331,504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583,499	239,425
其他	10,700,197	6,073,555
合计	<u>153,124,530</u>	<u>74,954,478</u>

26. 营业外收入

	2018年	自2017年1月23日 (注册成立日) 至2017年12月31日 止期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30,000,000</u>	<u>4,000,000</u>

27. 所得税费用

	2018年	自2017年1月23日 (注册成立日) 至2017年12月31日 止期间
当期所得税	54,070,618	-
递延所得税	(21,628,125)	-
合计	<u>32,442,493</u>	<u>-</u>

27. 所得税费用(续)

所得税费用与亏损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18 年	自 2017 年 1 月 23 日 (注册成立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止期间
亏损总额	(54,936,082)	(44,769,147)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3,734,021)	(11,192,287)
无须纳税收入的所得税影响	(8,781,126)	(2,098,216)
不可抵扣税项费用的所得税影响	63,037,465	5,210,678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334,522)	-
确认的以前年度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7,745,303)	-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和可抵扣亏损	-	8,079,825
实际税率计算的税项费用	32,442,493	-

28.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18 年 1 月 1 日	增减变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14,753)	(6,855)	(521,608)
	2017 年 1 月 23 日	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514,753)	(514,753)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	税后金额
2018 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255,734)	(75,010)	(173,869)	(6,855)
自 2017 年 1 月 23 日	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	减: 所得税	税后金额

(注册成立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 日 止期间	<u>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514,753)	-	-	(514,753)

2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自 2017 年 1 月 23 日 (注册成立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2018 年	期间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亏损	(87,378,575)	(44,769,147)
加: 固定资产折旧	1,329,919	736,329
无形资产摊销	1,120,878	89,3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7,660	537,570
投资收益	(24,405,427)	(21,918,649)
提取各项保险准备金	75,230,391	7,405,320
递延所得税变动	(21,628,125)	-
汇兑损失	80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9,964,051)	(5,049,5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54,652,222	36,322,500
	<u>69,804,972</u>	<u>(26,646,318)</u>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自 2017 年 1 月 23 日 (注册成立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止期间
现金		
其中: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506,355	4,874,5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79,210	291,521
	<u>36,385,565</u>	<u>5,166,023</u>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三) 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1、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2、在审计报告上签字的注册会计师：郭杭翔、徐玲。

3、主要审计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后附的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自 2017 年 1 月 23 日（注册成立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赔付款项/ 其他	提前解除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23,219,974	11,981,315	-	11,238,659
未决赔款准备金	-	8,247,455	2,798,006	-	5,449,449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8,527,531)	212,278	1,581	(8,741,390)
合计	-	22,939,898	14,991,599	1,581	7,946,718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赔付款项/ 其他	提前解除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238,659	123,585,869	78,955,906	-	55,868,622
未决赔款准备金	5,449,449	43,424,186	31,062,462	-	17,811,17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8,741,390)	29,023,147	2,659,419	1,203,461	16,418,877
合计	7,946,718	196,033,202	112,677,787	1,203,461	90,098,672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非寿险合同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在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报表科目中列示，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科目包括了长期健康险合同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收益)，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赔付、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对边际进行单独计量。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针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满足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而计提的准备金。

对于非寿险合同，本公司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对于长期健康险保险合同，采用有效保险金额作为剩余边际的摊销载体，将每一保险合同单独作为一个计量单元。

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合理估计准备金和风险边际准备金相对独立，后期评估假设的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对于整体准备金的久期低于 1 年的计量单元，不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整体准备金的久期超过 1 年的计量单元，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①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非寿险)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以未赚保费法进行计量。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增值税、保险保障基金和监管费用等获取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本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将负债释放，并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

限于公司实际经验和数据，本公司采用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无偏估计的 3.0%。

②未决赔款准备金(非寿险)

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

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行业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预估赔付率法及其他合理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对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进行评估。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比率分摊法提取理赔费用准备金。

由于本公司实际经验数据不足，故直接采用行业边际率确定评估非寿险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即未来现金流的无偏估计的2.5%。

③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相关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折现率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本公司在计量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时，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在确定边际率假设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作为一个计量单元。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控制

1.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建立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管理层直接领导，风险管理与法律合规部牵头管理，总公司各部门及各级分支机构各司其责，全体员工共同参与，监事会负责监督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通过上述组织架构的设置，公司建立了以偿二代风险管理为中心的三道防线风险管理框架，形成由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前端识别，风险管理部门中端管控，审计部门后端监督的工作机制。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加强协作，共同做好风险管理工作。

2. 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其执行情况

公司整体风险管理策略是：通过贯彻实施严谨的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监控以及风险报告流程，确保主要风险因素的变动所带来的不利影响被控制在公司可容忍范围之内。为了实现该目标，公司持续夯实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开发和完善风险管理平台、工具、技术和方法，推进风险偏好及容忍度的应用，监督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运转并确保有效。

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在《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1-17号）》以及《人身保险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实施指引》指导下，进一步对标监管要求，建立健全偿付能力制度体系。管理流程方面，一道防线各职能部门在部门职责范围内建立风险管理流程，相关部门职责及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大类风险管理办法及各类风险管理实施细则加以明确，并

对职能范围内的风险管理制度健全性和遵循有效性负责；二道防线风险管理与法律合规部协调制定各类风险管理制度、标准与限额，规范风险监测及报告管理流程，推动一道防线部门定期报告主要风险状况；三道防线审计部门开展了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审计工作，对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制度健全性及遵循有效性进行审计、评价。管理技术方面，公司借鉴行业经验并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完善预算管理、资产负债管理、发展规划管理、压力测试等管理工具，并积极与中科软等开发商沟通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相关需求，后续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及信息系统功能的基础上，推进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的搭建。

（二）风险评估

公司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七大类风险。

1.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赔付水平、费用水平等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2018年四季度，偿二代体系下寿险保险风险最低资本要求 29113 万元，非寿险保险风险最低资本要求 2401 万元。

目前公司以健康保障型产品为主，公司从新产品开发、在售产品管理、准备金管理、核保、核赔、再保管理等方面共同进行保险风险管理，控制公司保险风险。后续公司将持续完善保险风险监控指标，加强对死亡率、重疾发生率的风险管控。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2018年四季度，偿二代体系下市场风险最低资本要求 11132 万

元。

公司资产配置中流动性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及以基础设施债权计划和不动产债权计划为主的其他金融资产，未投资不动产类资产，未持有境外投资资产和外币资产。公司从完善投资管理制度、投资限额管理、指标监控、压力测试等方面进行市场风险管理，控制公司市场风险。2018 年内投资资产配置情况符合公司的限额设定，大类资产监管比例合规。市场风险监测指标显示，市场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公司将持续完善资产负债管理体系，不断优化资产负债收益率缺口及久期缺口，使之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2018 年四季度，偿二代体系下信用风险最低资本要求 801 万元。

公司根据业务需求开展投资及再保业务，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由前中后端共同参与，协同管理。投资管理部及再保险管理部门负责前端交易对手资信管控，财务管理部门负责应收款项分析和管理，风险管理部门负责信用风险的监控，从而共同控制公司信用风险。截止 2018 年末，公司存款的银行共四家，评级均在 AA 级及以上，其资信状况良好，违约风险较小。公司再保险交易对手共四家，资信状况良好，偿付能力较为充足，违约风险较小。公司将继续通过制定标准政策、监控信用风险指标，对信用风险实施积极管控。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2018年，公司持续优化与完善整体操作合规体系，通过完善操作风险指标监控管理、风险排查等工作加强整体层面操作风险管理。2018年公司未发生违规、未受到保险监管机构的监管处罚。后续公司将继续针对在各项风险排查中发现的制度、流程及系统漏洞进行逐一分析，出台相应的流程优化及管控措施，并配套进行系统完善；不定期检视操作风险监控指标，提高指标监控的及时性和有效性；每季度测算和分析指标变化，及时做好风险预警工作；加强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的报送与收集工作，加强分析、整改、跟踪，为后续风险事件的发生、防范及整改提供参考性建议；加强专题风险研究和防治工作，对风险成因、变化趋势等方面进行深入研究，寻找规律，提出风险应对解决方案建议，监督风险隐患整改等。

5.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公司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市场趋势、自身经营定位和竞争优势及集团整体目标设定战略目标，2018年修订了2017-2019年发展规划，公司战略目标进一步明确；公司加强通过监管政策的解读和适应，每季度对公司经营业绩分析，分析外部环境和内部优劣势；定期回顾公司发展规划和审慎制定未来三年规划，进行战略等工作机制分解和落实战略目标，不断识别和评估公司战略风险。公司坚决遵照并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推进经营管理及机构筹建工作。2018年公司具体经营开展按照发展规划总体目标组织开展，无重大战略风险事件发生。

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保险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2018年，公司通过对舆情进行日常监测，未发现因公司影响行业声誉的重大负面媒体报道。公司每周发布舆情动态及声誉风险预警提示，妥善处理投诉案件，通过对声誉风险进行识别、监测、评估和控制，确保了公司能够及时应对潜在声誉风险事件，最大程度降低事件影响。2018年未发现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声誉事件，整体声誉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公司通过制度和流程建设等加强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制度建设方面，为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提高声誉风险管理能力，公司修订了《声誉风险管理办法》。流程建设方面，针对声誉风险的识别和管理，公司已建立了社交媒体管理流程和公司新闻发言人流程；要求所有对外的宣传资料等均需相关声誉风险管理部门进行审核通过后才能发布；建立日常新闻的监测机制，定期监控各种新闻媒体有关公司的负面言论。一旦发现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负面新闻，或者发生可能导致声誉风险的负面事件，根据声誉事件的应急等级，在规定时间内上报由相应层级的声誉事件应急领导小组采取应对措施，将影响降到最低。

7.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保险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为保证流动性需求，公司配置资产主要为流动性较好的资产，2018年度累计净现金流为3122万元，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因公司初创阶段现金流特点，公司实际净现金流、综合流动比率（一年内）部分季度出现无法满足风险综合评级要求，但对流动性没有实质性影响，公司通过流动性风险相关指标定期监控流动性风险，公司融资回购比例为零，未进行对外担保，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公司 2018 年度保费收入居前五位的保险产品分别是“复星联合康乐一生重大疾病保险（B 款升级款）”、“复星联合康乐一生重大疾病保险（C 款升级款）”、“复星联合优选重大疾病保险（A 款）”、“复星联合星赢一号护理保险”和“复星联合和睦医疗保险”。

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保费收入（元）	新单标准保费收入（元）	退保金（元）
复星联合康乐一生重大疾病保险（B 款升级款）	互联网	127,225,930	127,225,630	317,008.92
复星联合康乐一生重大疾病保险（C 款升级款）	互联网	90,871,565	84,574,023	180,715.65
复星联合优选重大疾病保险（A 款）	互联网	49,662,450	49,662,450	95,831.28
复星联合星赢一号护理保险	银保	27,085,000	27,085,000	18,305.3
复星联合和睦医疗保险	经代	25,679,294	25,679,294	-

六、偿付能力信息

指标	2017 年	2018 年
偿付能力充足率	1060.70%	152.99%
偿付能力溢额（元）	398,210,734	202,046,061
最低资本（元）	41,450,143	381,297,088
实际资本（元）	439,660,876	583,343,148

2018 年末我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152.99%，相比 2017 年有所下降，但偿付能力状况仍然良好。

偿付能力有所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7 年成立，随着业务的高速增长，2018 年保费收入同比增长达 782%，引起最低资本上升。

七、其他信息

无